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七次董事会于 2010 年 3 月 24 日在沈阳东软软件园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所有会议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实到 7 名。因工作原因，独立董事吕建全权委托独立董事方红星出席并表决；因工作原因，独立董事薛澜全权委托独立董事方红星出席并表决，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积仁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09 年度董事会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2009 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2009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97,187,390 元。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9,718,739 元，提取 5% 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24,859,37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22,609,281 元，加上以前年度尚未分配利润 824,354,768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246,964,049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给股东以一定的回报，董事会同意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44,303,2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88,860,65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44,303,26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转增 283,290,980 股，转增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27,594,245 元，股份总数变更为 1,227,594,245 股。该议案实施后，《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的相关条款将予以修改。

以上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聘请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人民币，包含差旅费和其他杂项费用，聘期从 2009 年

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以上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关于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的关联交易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积仁回避表决。

2、关于销售产品或商品的关联交易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积仁、石黑征三、王勇峰、恩地和明等 4 人回避表决。

3、关于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积仁、石黑征三等 2 人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表示同意。

七、关于 200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 2009 年度支付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766.25 万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参照同行业、同地区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情况，董事会同意自 2010 年度起，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年 5 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 8 万元人民币(税前)。

以上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继续为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为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总额度为 16,000 万元人民币，该额度期限为二年，即从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积仁回避表决。

十五、关于调整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08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五届一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对董事长授权的议案》，董事长有权决定金额在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对全资子公司或者

控股子公司委托贷款或提供财务资助。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授权调整为“董事长有权决定金额在 10,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对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委托贷款或提供资金支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在海南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 1 亿元人民币在海南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软集团（海南）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